禹州市山货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YUZHOUSHI SHANHUOXIANG GUOTU KONGJIAN ZONGTI GUIHUA

公众征求意见稿

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
2025年01月

注：本版本为草案公示，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审批文件为准。

目录

CONTENTS

一、规划总则

二、发展定位与目标

三、国土空间格局优化

四、支撑体系

五、集镇区规划

六、规划实施保障

1 规划总则

- 指导思想及规划原则
- 规划范围及期限

■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落实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系统观念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保护与保障，以资源的集约高效利用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土空间格局，推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结合山货乡实际，实现基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全局性与规划方案实施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为全面实现乡村振兴提供科学支撑。

■ 规划原则

细化落实、突出落地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聚焦实施、突出近期

公众参与、突出实用

■ 规划范围

➢ **乡域范围：**

山货乡下辖6个行政村，乡域面积1036.34公顷。

■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近期2025年，远期2035年；

规划基期年2020年。

2 发展定位与目标

- 发展定位
- 规划目标

■ 发展定位

本次规划从多规合一的角度出发，结合山货乡是**特色回族乡**，围绕着**彰显民族特征**，**发展特色产业，保护旅游资源，提升生态环境**的规划建设理念；以机械加工业、特色蔬菜种植、畜牧养殖业及其副产品深加工业为主的工贸型小城镇的职能；**将山货乡定位为：**

禹州市特色蔬菜优种基地、

禹州市农机配件高产之乡、

许昌市绿色生态宜居之乡、

河南省民族文化旅游之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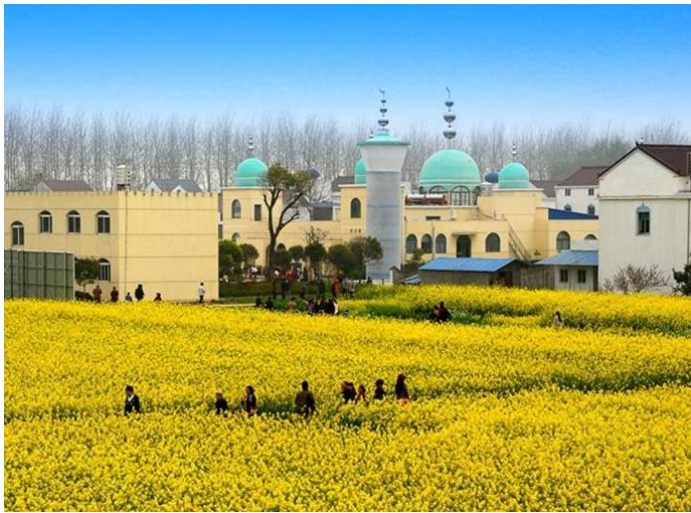

■ 规划目标

以发展**第一产业为主，第二、三产业为辅**，配备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强化其对周边乡镇的民族旅游辐射作用，使之成为**禹州市东北部地区民族旅游发展的龙头**。

以**特色蔬菜，农机配件加工为主导，以综合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特色高效农业为支撑**的**工贸型乡镇。**

居有定所，工有其位，乐有其处

3 国土空间格局优化

- 国土空间格局
- 重要控制线划定
- 规划分区
- 产业发展与布局
- 镇村体系规划

■ 总体格局

一带促生态 一轴融发展

一核强服务 三片塑主体

- **一带：石梁河生态景观带**
- **一轴：依托民族发展大道形成的乡域融合发展轴，**

挖掘山货乡特色民族文化等资源， 通过特色空间塑造、人居环境整治和生态环境修复，塑造集生态观光、文化体验于一体的融合发展轴；

- **一核：综合服务核心**

借助乡政府的中心区位优势，打造综合服务核心。

- **三区：文化旅游休闲区、机械加工生产区、高效农业种植区**

文化旅游休闲区：以山货乡清真寺为中心，结合石梁河生态景观形成。

机械加工生产区：以村庄现有产业为基础，完善相关配套，促进区域产业发展。

高效农业种植区：区域地势平坦，农业基础好，适宜发展高效农业种植。

■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 根据《禹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山货乡无生态保护红线。**
-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保质保量落实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优先将现状长期利用稳定耕地、高标准农田、布局优化后的集中连片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建立完善基本农田储备区。
-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的保护任务。永久基本农田规模733.36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管制规则

1、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

2、严禁占用区内永久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建房、建窑、建坟、挖砂、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

3、不准以退耕还林为名，将耕作条件良好的永久基本农田纳入退耕范围以及违反土地利用规划随意减少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4、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植树造林发展林果业；

5、不准以农业结构调整为名，在永久基本农田内挖塘养鱼和进行畜禽养殖，以及其他严重破坏耕作层的生产经营活动；

6、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绿色通道和隔离带建设。

7、划定的基本农田由县级人民政府设立保护标志，予以公告，由县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建立档案，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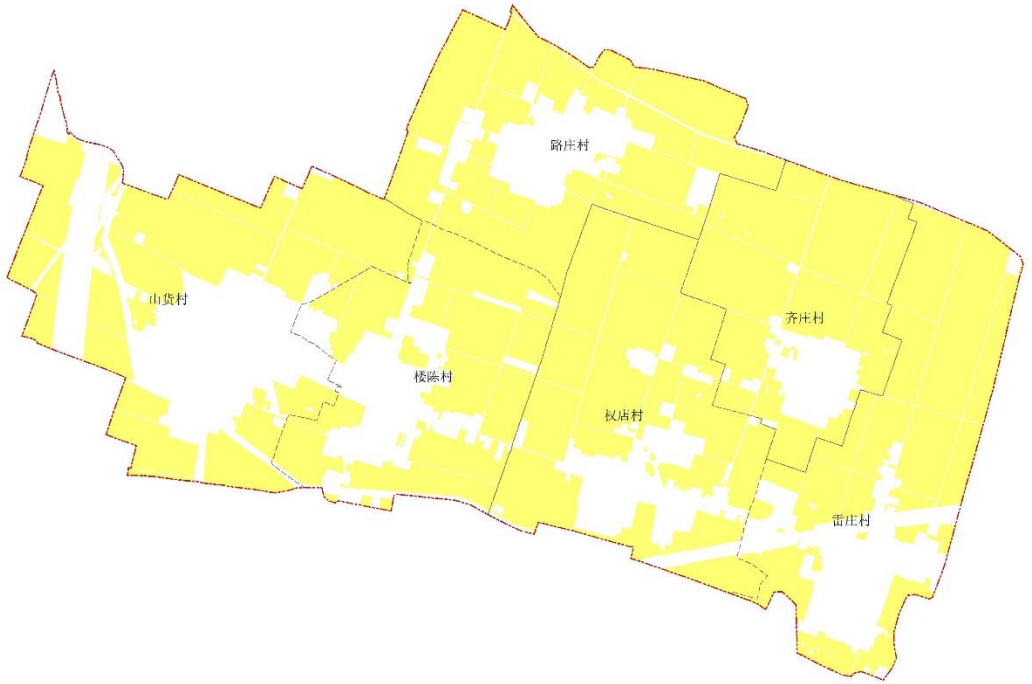

■ 城镇开发边界

➢ 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与管控要求。山货乡城镇开发边界规模56.82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规则

城镇开发边界内部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控制线的协同管控；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不得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根据实际功能分区，在市县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用途管制方式。开发边界外严格空间准入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可按不超过城镇开发边界新增城镇空间的10%，安排对选址有特殊要求的加油（气）站、公益基础设施、旅游配套设施等零星分散城镇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外管控。城镇开发边界外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允许交通、基础设施及其他线性工程，军事及安全保密、宗教、殡葬、综合防灾减灾、战略储备等特殊建设项目，郊野公园、风景游览设施的配套服务设施，直接为乡村振兴战略服务的建设项目，以及其它必要的服务设施和城镇民生保障项目。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独立选址的点状和线性工程项目，应符合有关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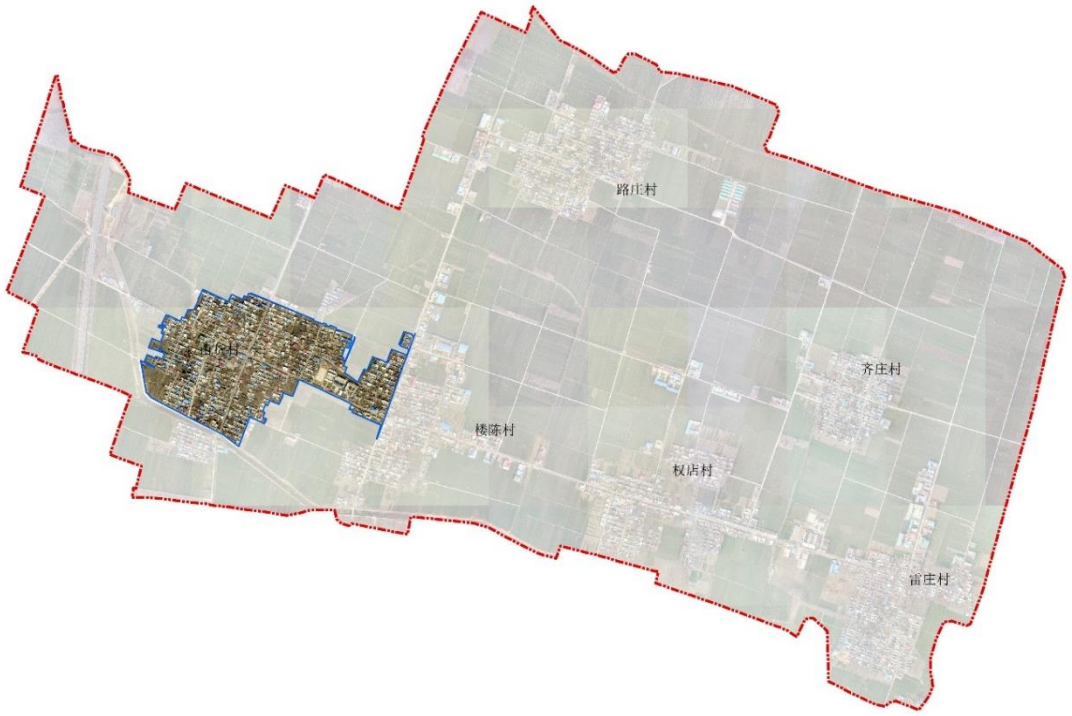

■ 划定村庄建设实体边界

➢ 划定山货乡村庄建设边界规模162.27公顷。

序号	行政村	面积/公顷
1	雷庄村	36.75
2	楼陈村	31.10
3	路庄村	35.38
4	齐庄村	17.12
5	权店村	29.69
6	山货村	1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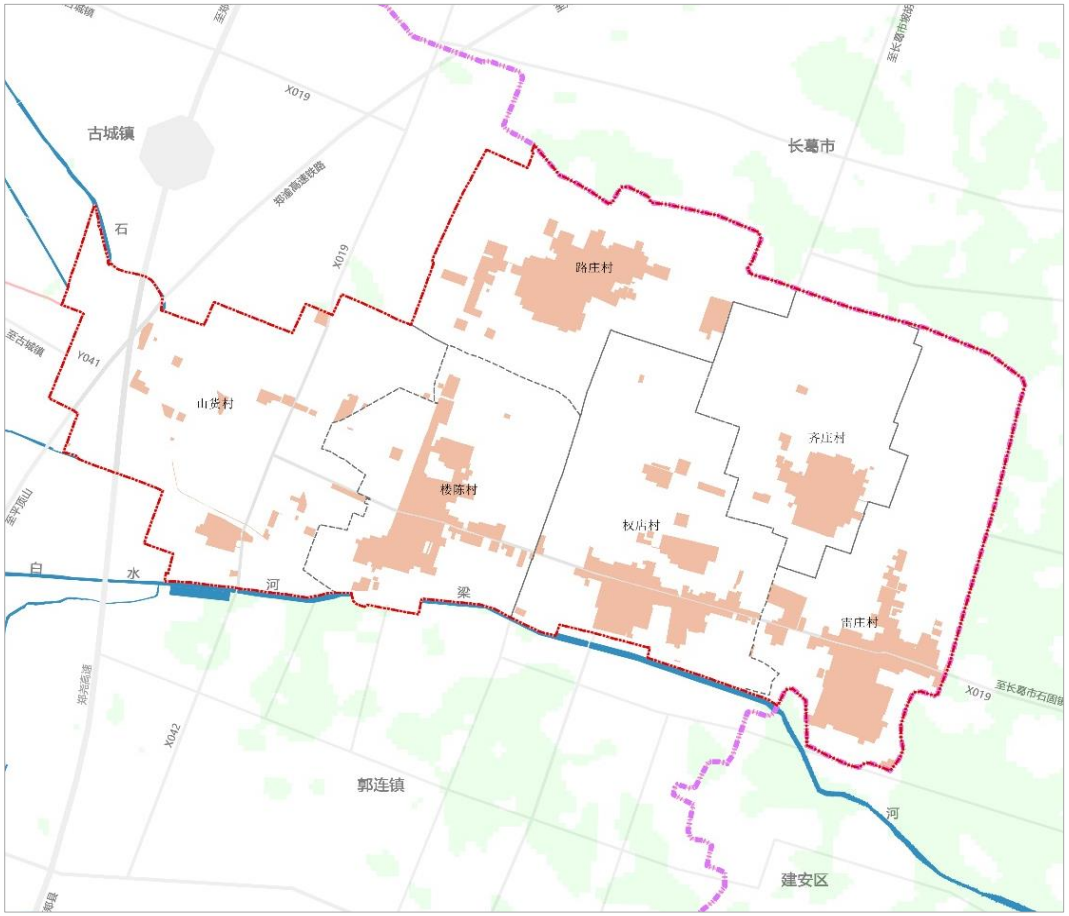

■ 规划分区表

规划分区			含义	面积
规划一级分区	规划二级分区			（公顷）
生态控制区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	16.11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733.36
乡村发展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230.05
	一般农业区		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67.78
	村庄建设区		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区域。	162.27
	林业发展区		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0.00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	56.82
	城镇集中建设区		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56.82
	其中	居住生活区	以住宅建筑和居住配套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36.18
		综合服务区	以提供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以及综合商业等服务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4.72
		商业商务区	以提供商业、商务办公等就业岗位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5.91
		工业发展区	以工业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37
		物流仓储区	以物流仓储及其配套产业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0.00
		绿地休闲区	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1.40
		交通枢纽区	以机场、港口、铁路客货运等大型交通设施为主要功能导向的区域。	8.24
		战略预留区	在城镇集中建设区中，为城镇重大战略性功能控制的留白区域。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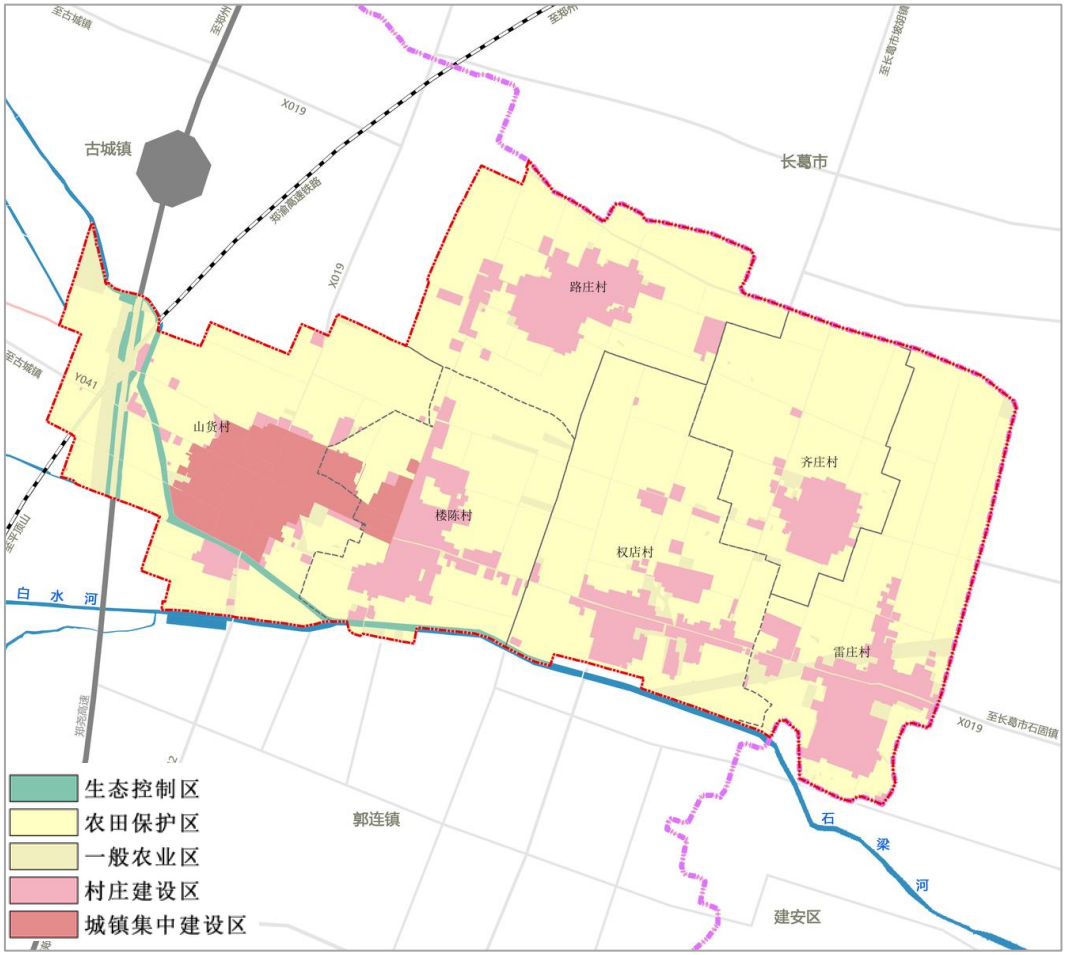

■ 产业空间布局

➢ **一心：山货乡集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以集镇区现有综合服务业为基础，结合山货乡实际情况，形成集商贸服务业和机械产业发展为一体的乡域综合服务中心。

➢ **一带：滨水旅游景观带**

石梁河从乡域穿过，与乡域形成半围合状态，围绕山货乡清真寺打造滨水景观。

➢ **两轴：乡域南北发展轴和乡域东西发展轴**

沿县道042和县道019分别形成乡域南北发展轴和乡域东西发展轴。

➢ **三区：文化旅游休闲区、机械加工生产区、高效农业种植区**

以现状资源分布为基础，着力发展机械加工生产区、积极探索文化旅游休闲区，提升高效农业种植区质量。

■ 构建三大层级居民点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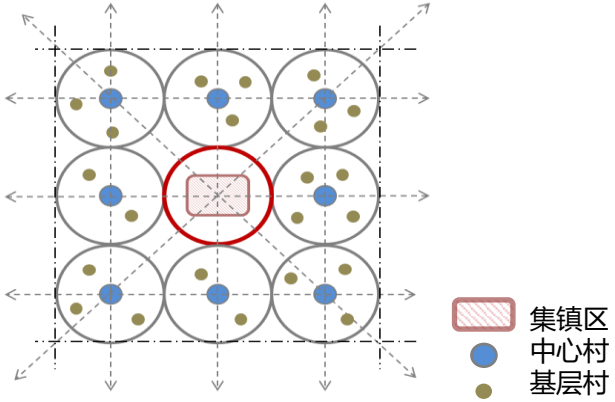

中心村平均服务半径约1.5~2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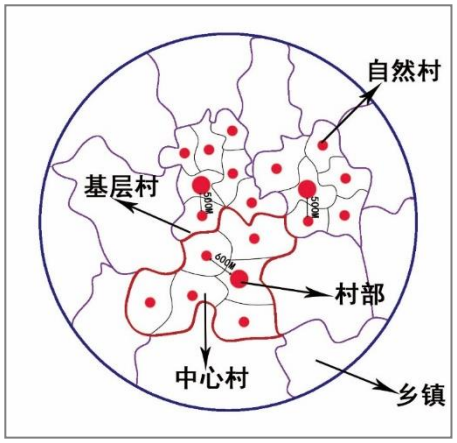

村镇级别	涉及行政村	功能原则
集镇区	山货村、楼陈村	综合服务职能，打造服务功能的“十五分钟生活圈”，生活圈内不设中心村。
中心村	路庄村、雷庄村	产业特色明显，其选取与功能配置主要考虑乡域远郊的村庄。
基层村	齐庄村、权店村	承接中心村带动，辅助中心社区与中心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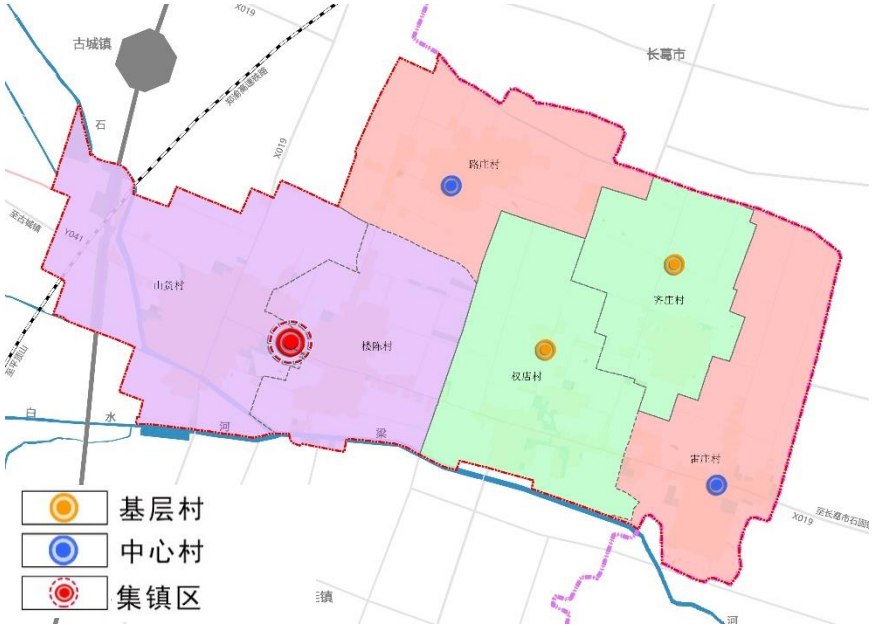

■ 村庄分类发展指引

➢ 结合村庄区位条件，村庄发展潜力及资源地质等情况，将全域村庄分为三类：

城郊融合类

村庄代表：路庄村、雷庄村。
分类说明：受集镇区辐射，统筹安排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的行政村。
规划举措：围绕中心社区对周边村庄进行合理整合，集聚发展。产业提档升级，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集聚提升类

村庄代表：山货村、楼陈村。
分类说明：人口多、服务设施完善、居住环境较好及拥有产业优势，具有一定的集聚和吸引能力的村庄。
规划举措：完善提升配套设施，带动辐射周边村庄。承担相应的职能及接纳一定人口的能力。

整治改善类

村庄代表：权店村、齐庄村。
分类说明：规模较小，配套设施条件一般，没有明显发展优势，自身发展需求较少的一般村。
规划举措：以村庄环境整治提升、村庄危房维护修建、违法建设拆除控制、公共空间改造等为重点。

4 支撑体系

- 综合交通体系
-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 综合防灾规划
- 城乡特色风貌塑造

■ 综合交通规划

➢ 对外交通

- **高速公路：**郑栾高速；
- **高速铁路：**郑万高铁；
- **县道：**X019、X042，规划为三级公路；
- **乡道：**Y041不低于四级公路技术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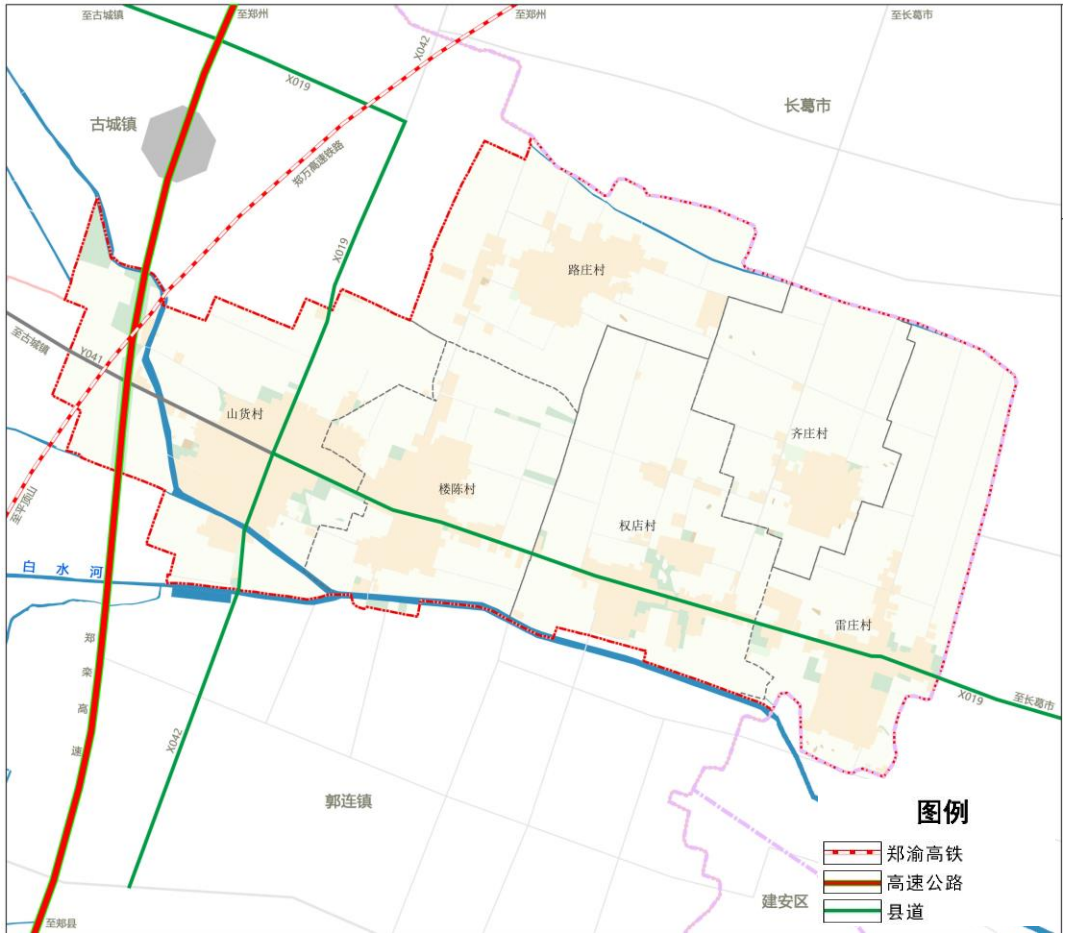

■ 乡域公共设施规划

➢行政管理

保留现状乡政府用地。

➢教育机构

新建中心幼儿园一所，占地面积0.42公顷。

➢文体科技

集镇区完善文化娱乐设施用地。

中心村建文化活动中心，建筑面积100—200㎡。设健身场地 1 处，满足居民健身需求。

基层村设小型文化活动室，同时结合公共活动场地配备健身器材。

➢医疗保健

保留原卫生院、其余各村卫生室，着重提高医务人员的业务水平。

➢商贸金融

集镇区规划新建集贸市场一处，占地面积0.33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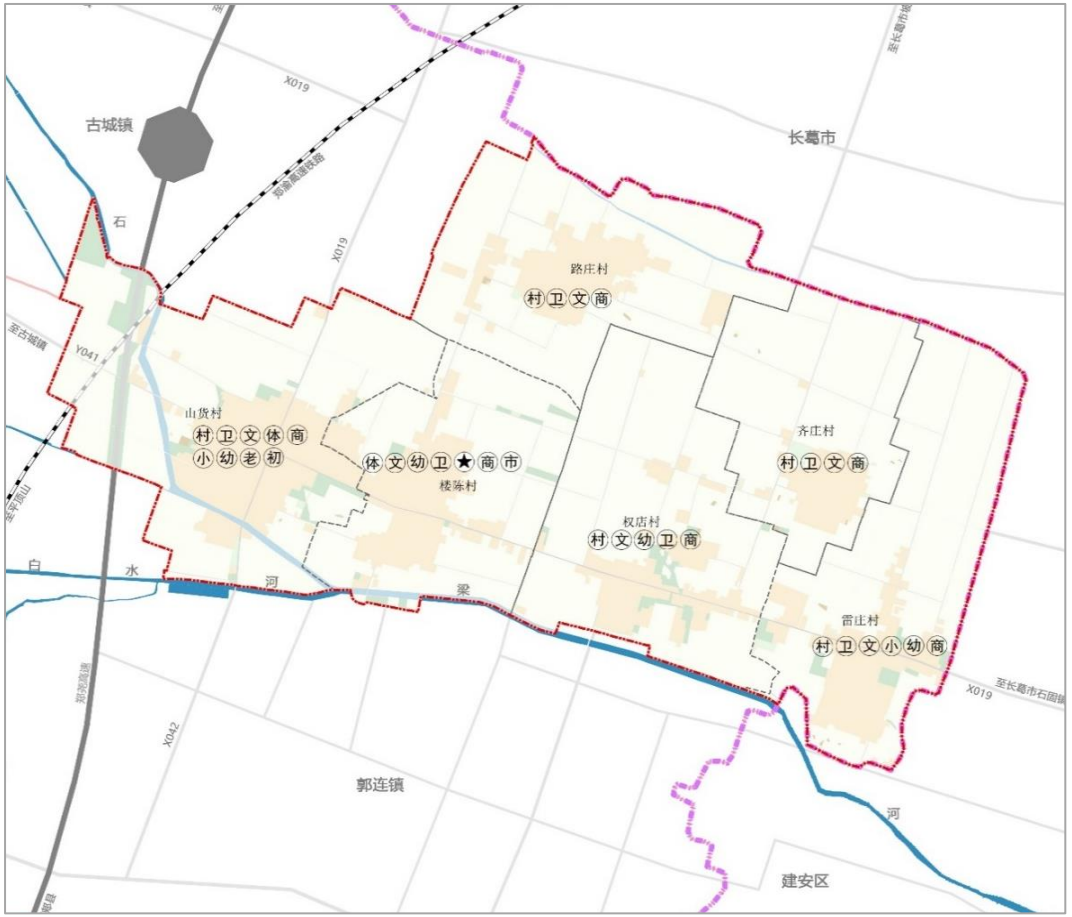

➢ 给水规划

自来水厂保留原山货村和路庄村两处，规划远期接入禹州市城区市政管网，采用集中供水工程形式，水源接自禹州市第三水厂，各村均设置给水设施。

➢ 排水规划

推行雨污分流制；保留权店村的污水处理厂，山货村、权店村接入乡域污水处理厂，其余各村分别设置污水处理设施，完善村庄污水处理管网。

➢ 电力工程规划

保留现状位于路庄村的变电站，许昌西500kv线路和长葛站220kv线路从权店村、齐庄村架设，控制30-70 米宽的防护绿带。规划电力线路按环＋枝状设置，确保供电能力和可靠性。

➢ 电信工程规划

对乡域现有的通讯线路进行理顺，对现状跨道路乱拉电缆的情况规划期末应全部予以改造，线路要求沿道路一侧进行布置。规划期末实现光纤到户，规划区网络覆盖率达100%，实现全数字化传输。

➢ 电信工程规划

乡域现状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规划完善建设燃气中压管道，达到燃气村村通，解决山货乡供气问题。

➢ 环卫工程规划

遵循“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采用 “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市处理”垃圾收运处理模式。权店村东南侧设垃圾转运站，南北方向分别设置垃圾收集点，收集辐射范围内村庄垃圾。

■ 综合防灾规划

➢防洪规划：

石梁河防洪按20年一遇标准设防；

➢消防规划：

集镇区设1个专职消防队，作为全乡消防指挥中心，各村结合村委会设施消防值班室。规划建立健全区域协同部门联动的救灾机制。

➢抗震规划：

集镇区建设中应按地震基本烈度为7度的抗震要求设防，主要交通干道作为集镇区救灾通道。

➢人防规划：

建立健全集镇区报警、通信系统，充分考虑平战结合，综合考虑人防地下工程设施的合理利用。

■ 乡域风貌格局

➢ 依托田园生态本底，以**保护生态环境、体现乡土特色、彰显民族文化**为原则，构建“**秀美山货、生态田园；回乡风情、民族交融**”的总体景观风貌形象。打造“**一带两区、多节点**”的风貌结构。

- **一带**：石梁河滨水生态景观带；
- **两区**：特色民族景观风貌区、生态田园景观风貌区；
- **多节点**：由人文要素和自然要素组成的景观节点，如清真寺、城镇风貌节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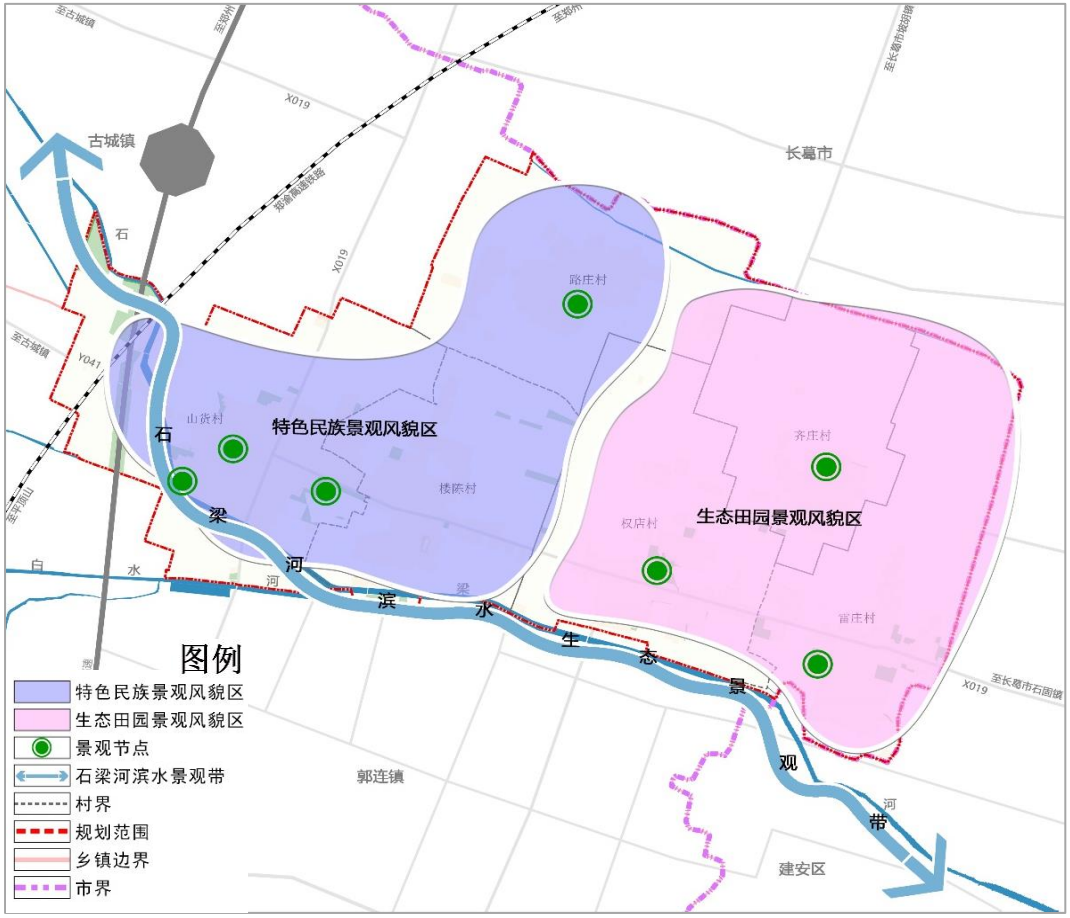

5 集镇区规划

- 集镇区空间布局优化
- 集镇区用地规划
- 集镇区道路交通规划

■ 空间结构

结合集镇区建设现状，规划确定集镇区规划布局结构为 “一心、两轴、两区”。

➢ 一心：综合服务中心

结合现状山货回族乡政府驻地建设。

➢ 两轴：依托东西向民族发展大道发展城镇发展主轴， 依托南北向民族振兴大道发展城镇发展次轴。

➢ 两区：文化旅游片区、休闲宜居片区

以山货乡清真寺为依托，打造文化旅游片区；以行政办公，医疗教育，商业服务为基础，建设休闲宜居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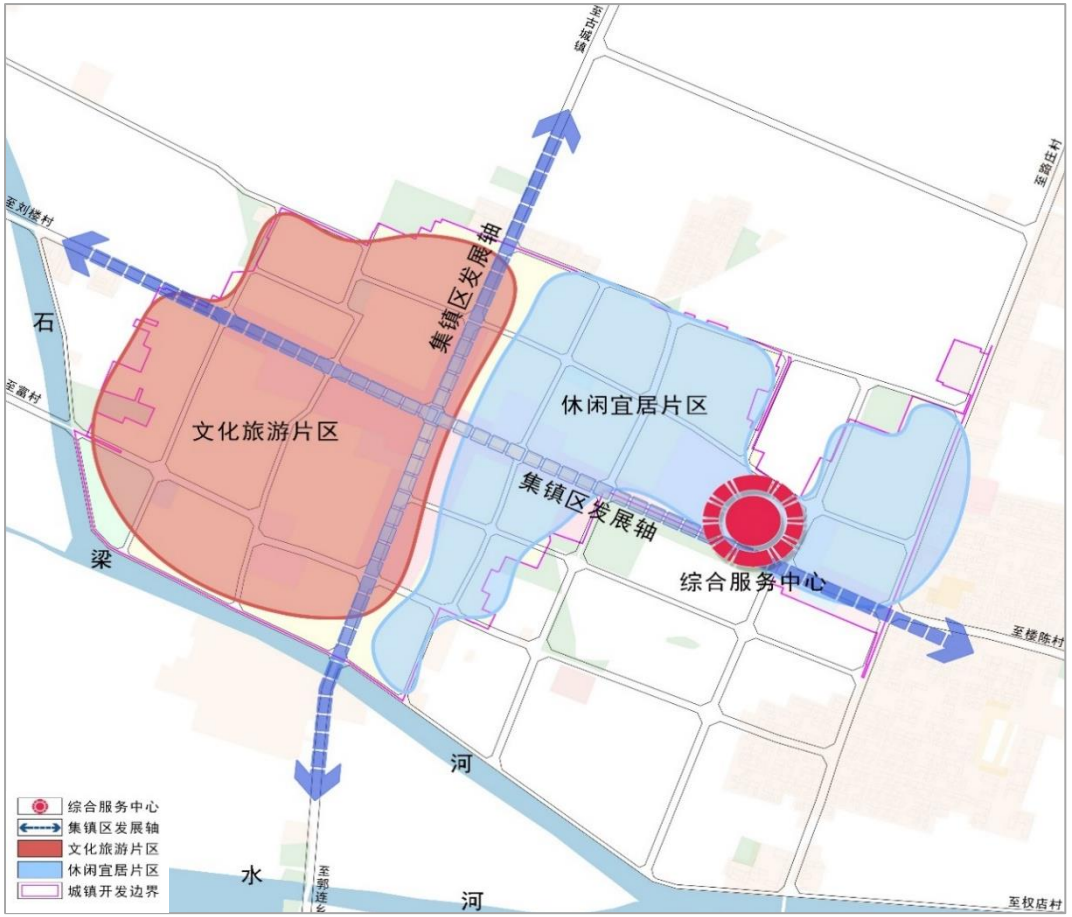

■ 用地布局

- 规划集镇区人口规模：5482人。
- 集镇区建设用地：56.82公顷。
- 人均建设用地面积：103.65平方米/人。

序号	用地类型		面积（公顷）	比例（%）
1	居住用地		35.86	63.11%
	其中	城镇住宅用地	35.86	63.11%
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10	7.21%
	其中	机关团体用地	1.04	1.84%
		文化用地	0.21	0.37%
		教育用地	2.40	4.22%
		医疗卫生用地	0.45	0.79%
3	商业服务业用地		5.91	10.40%
	其中	商业用地	5.91	10.40%
4	工矿用地		0.37	0.66%
	其中	工业用地	0.37	0.66%
6	交通运输用地		8.23	14.49%
	其中	城镇道路用地	7.59	13.37%
		交通场站用地	0.64	1.13%
7	公用设施用地		0.32	0.57%
	其中	消防用地	0.13	0.23%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0.19	0.34%
8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0	2.46%
	其中	公园绿地	1.40	2.46%
9	特殊用地		0.63	1.10%
	其中	宗教用地	0.63	1.10%
合计			56.8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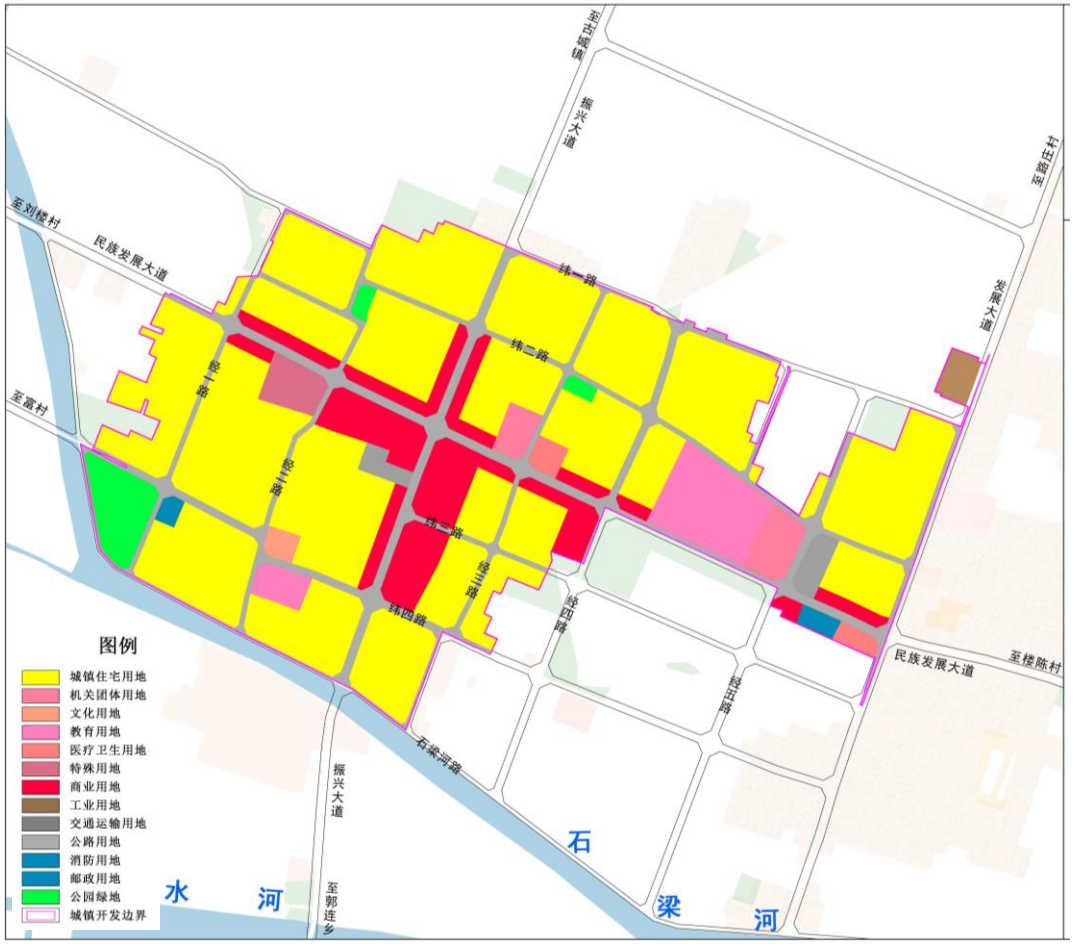

■ 道路交通规划

➢ **对外交通：**

民族振兴大道，民族发展大道呈“十字型”穿过集镇区，加强与周边乡镇联系。

➢ **集镇区道路系统：**

- 规划路网以“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形成三级路网结构。
- 主次干道：两横四纵。

➢ **道路交通设施：**

- 新建客运站1处，占地面积0.37公顷；
- 新建社会停车场1处，占地面积0.27公顷。

➢ **道路断面：**

- 主干道红线宽度为14m；
- 次干道红线宽度：12m；
- 支路道路红线宽度为6-8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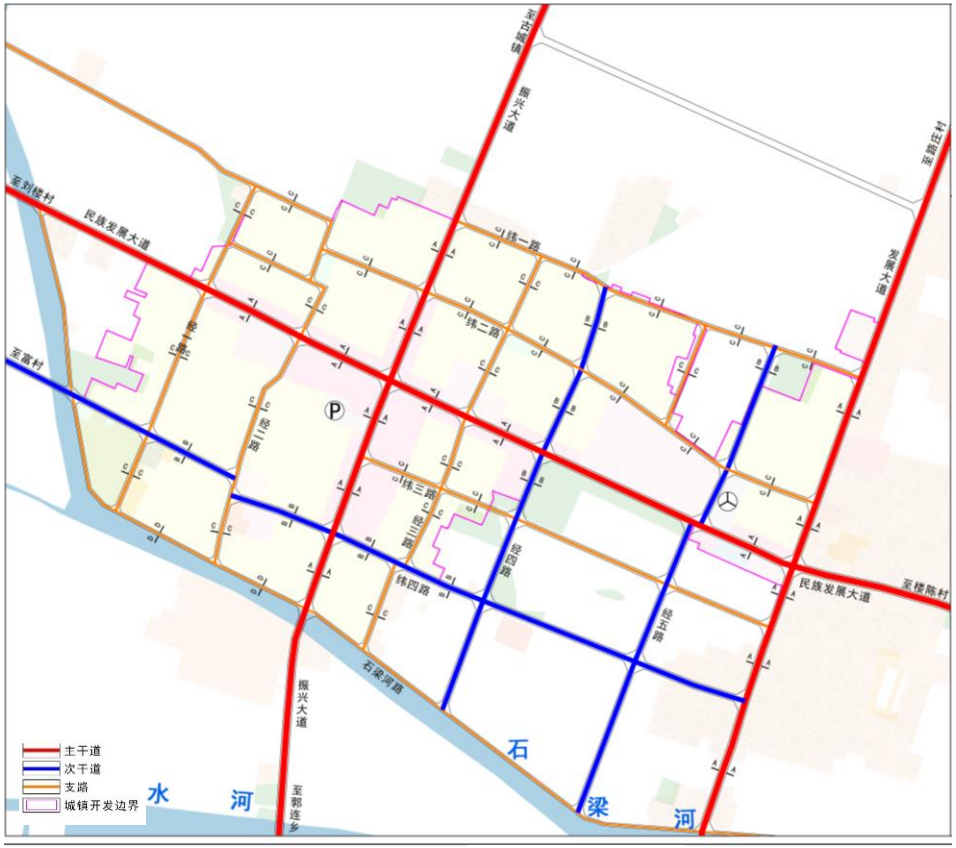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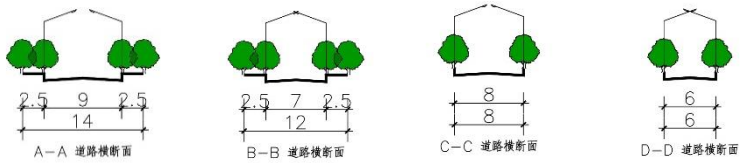

道路横断面

6 传导管控与实施保障

■ 传导管控与实施保障

■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报批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4〕43 号）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导则，明确向城镇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传导的约束性指标及产业发展、风貌管控、人居环境整治等规划引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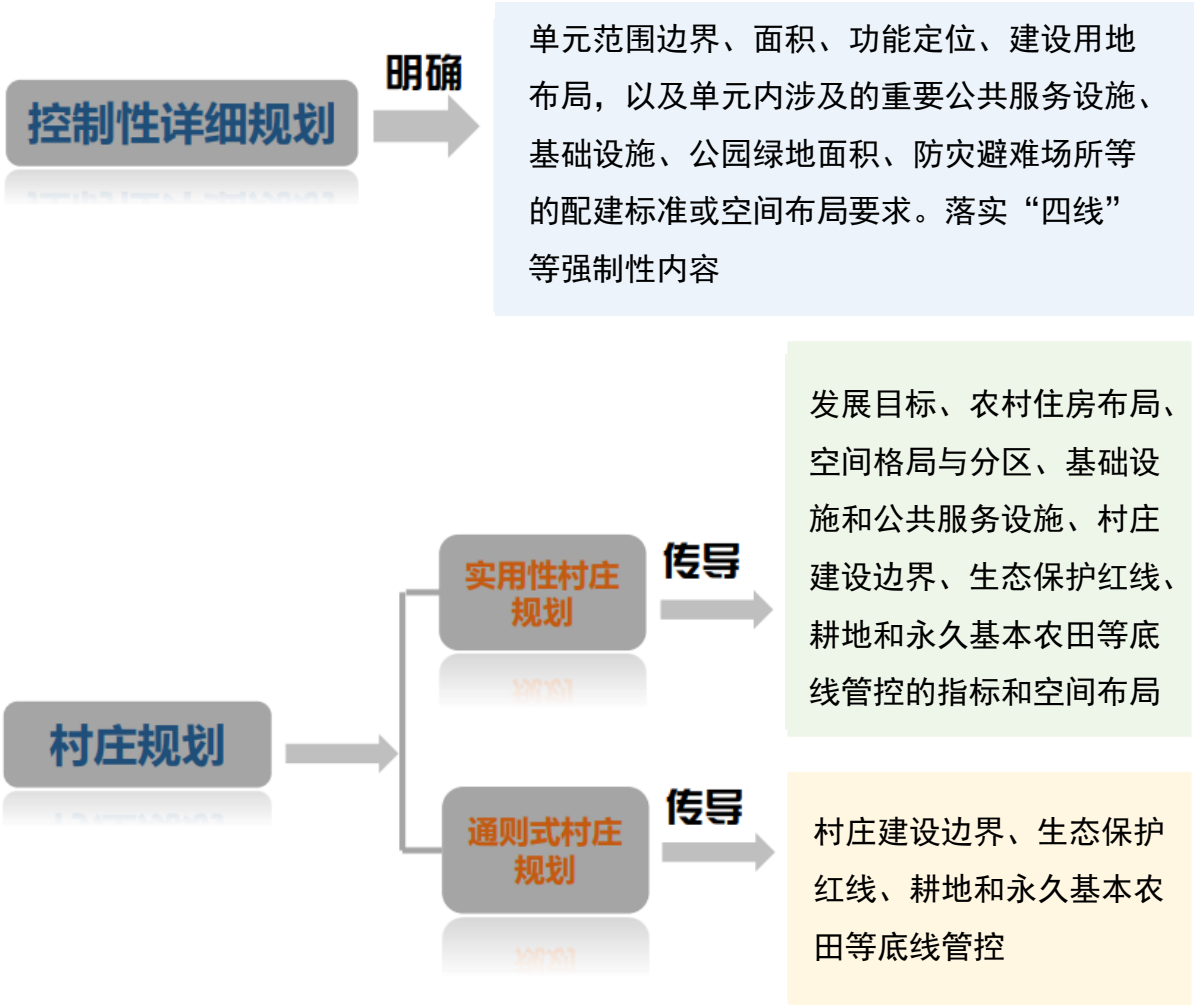

■ 加强考核，科学投入，优化配置，深化改革，依法治教，提升质量

完善规划体系

建立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三类”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的依据；

制定近期实施计划

大力推进生态修复项目，推进乡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提质改造项目；

加强公众监督制度保障

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宣传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将规划核心内容及时公示公告；

健全问责机制和监督评估

按照“一级政府一级事权、权责对应”的原则，细化明确规划实施任务分工，重点对约束性指标和各类空间底线边界的执行情况考核，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